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3），公司定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根据相关规定，现发布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提醒公司股东及时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具体内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4 月 27 日 14:30: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4 月 27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4 月 27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4 月 22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6 年4 月 22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会议，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前进区长安路 247 号公司 1 号楼 527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提案类型 | 备注 |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2.00 | 关于《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3.00 | 关于《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4.00 | 关于《2025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5.00 |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6.00 | 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7.00 | 关于《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8.00 | 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之 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9.00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0 |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1.00 |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薪酬情况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2.00 |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3.00 |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
|-------|--------------------------------------|---------|---|
| 14.00 |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6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 上述提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 其中提案 5、8 为关联交易提案，关联股东哈尔滨电气集团有限公司、佳木斯电机厂有限责任公司需回避表决。

3. 其中提案 13 为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 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5.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时间：2026 年 4 月 26 日 8:30—15:00。

2.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

（3）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3. 登记地点：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前进区长安东路 247 号公司证券部。

4. 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红霞、韩钰

电话：0454-8848800

传真：0454-8467700

邮箱：hdjtdjdgf000922@163.com

通讯地址：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前进区长安东路 247 号

邮政编码：154002

5. 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 投票代码：360922
2. 投票简称：佳电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

(1) 本次股东会投票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2) 本次股东会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4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27 日 9:15，投票结束时间 2026 年 4 月 27 日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

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按下表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若本人(本公司)无指示，则受托人可自行斟酌投票表决。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总议案：所有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
| 2.00 | 关于《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 √ | | | |
| 3.00 | 关于《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 |
| 4.00 | 关于《2025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 | | | |
| 5.00 |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 |
| 6.00 | 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议案； | √ | | | |
| 7.00 | 关于《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 | | | |
| 8.00 | 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之 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 √ | | | |
| 9.00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 |
| 10.00 |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
| 11.00 |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薪酬情况的议案； | √ | | | |
| 12.00 |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 | | | |
| 13.00 |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
| 14.00 |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6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 |

说明：

1. 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任意一栏内打“√”
2. 《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3. 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时。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